

浙江隆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临政工出【2022】4号年产3亿人份试剂生产线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临政工出【2022】4号年产3亿人份试剂生产线项目。

项目地址：浙江隆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基本情况：企业拟投资45000万元，在杭州市临安区锦南街道天目医药港（锦南新城区块）新征用地33327m²，建设临政工出[2022]4号年产3亿人份试剂生产线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试剂生产设备、水针制剂（粉针）生产设备、抗体药原液生产设备，以及配套的研发、质检设备、公用工程设备和环保工程设备等，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3亿人份试剂、8000kg抗体药原液，120万支水针制剂，66.7万支粉针制剂的生产能力。

二、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表1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表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规模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X	Y					
上甘村	761132	3341979	居民	约382户，1337人	环境空气：二类区	南	2210
上畔村	761860	3343023	居民	约623户，2181人		东南	1320
柯家社区	761346	3344370	居民	约315户，1103人		东	350
杨岱社区	760356	3344630	居民	约370户，1295人		西北	375
卦畝社区	759169	3345411	居民	约98户，343人		西北	1760
学府社区	762109	3344913	居民	约2274户，6822人		东北	1260
锦溪社区	760364	3345899	居民	约1631户，4893人		西北	1445
兰锦社区	760566	3345575	居民	约4295户，12885人		西北	1055
玲珑山社区	758470	3345805	居民	约2773户，8319人		西北	2580
文锦社区	759326	3344179	居民	约6846户，20538人		西	785
沙地里社区	759377	3345877	居民	约1502户，4506人		西北	1960
东山社区	758573	3344770	居民	约105户，368人		西北	2115
湖畔社区	761442	3346659	居民	约1174户，3522人		东北	2255
石镜社区	760989	3346762	居民	约542户，1626人		北	2220
西瓜社区	760403	3346521	居民	约1133户，3399人		西北	2060
万马社区	760254	3346748	居民	约239户，717人		西北	2310
兰岭社区	759670	3346040	居民	约1972户，5916人	西北	1915	

三、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况

1、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缓冲液和补料培养基配制过程废气、细胞培养过程中的培养废气、研发质检单元废气、环境消毒过程废气、包装废气、蒸汽发生器燃气废气等。各类废气经收集处理后可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2、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其中工艺废水、清洗废水、研发质检单元废水、倒灌废水、蒸汽消毒废水、层析柱保存废水、废气喷淋设施排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纳管，纯水制备废水、循环冷却水系统排水、蒸汽发生器排污水、蒸汽冷凝水直接纳管，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纳管，纳管废水最终经杭州临安排水有限公司二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放。接收本项目废水的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较大，废水接管后不会对污水处理厂产生不良影响；废水经治理后达标排放，其环境影响可接受。

3、在严格落实本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加强污染物源头控制，做好事故风险防范工作，做好厂内地面的硬化、防腐、防渗工作，可有效控制厂区内废水污染物的下渗现象，不会对地下水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4、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废三角瓶、液管，废塑料培养袋，各类废过滤器，一般废包装材料，沾染化学品的废包装材料，废一次性组件，不合格品、报废产品，实验室废物，废一次性手套、鞋套、头罩等，水处理污泥，废培养基，废活性炭，废矿物油及包装桶，废抹布，纯水制备固废，废生物安全柜过滤器滤芯，废空气滤膜以及职工生活垃圾，本项目各类固废处置符合国家技术政策要求，最终均可得到有效处置，因此总体上拟建项目废物处置不会对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5、项目营运期间，经过距离衰减和阻隔衰减，项目四周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应标准要求，不会改变周边声环境功能。

6、本项目设置有完善的废水收集系统，生产车间、化学品仓库、危废仓库、污水处理站等区域均采取有效的防渗措施，能有效降低对土壤的污染影响。区域总体土壤污染敏感度较低。本项目在落实土壤保护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建设对厂区及周围土壤环境的影响可接受。

7、本项目符合安全生产的相关要求，企业在做好安全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的前提下，该厂区的环境风险可以得到控制，本项目的事故风险水平是可以接受的。

四、拟采取的主要环保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预期效果

表 2 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一览表

分类	污染源	主要内容	效果
废气	生产车间	缓冲液配制过程少量废气通过车间通风系统换气口集中排放	达到 DB33/310005-2021 中相关标准限值
	研发质检	研发质检单元废气通过通风橱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	
	试剂包装	试剂包装单元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	

	污水站恶臭	污水站恶臭经二级喷淋废气处置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		达到 GB18483-2001 中相关标注限值
	蒸汽发生器	蒸汽发生器燃气废气经低氮燃烧器处理后高空排放		
	细胞培养	培养废气通过有疏水性 PTFE 微孔过滤后排放		
	食堂	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附壁式排气筒由建筑物屋顶高空排放		
废水	生产废水	设 100t/d 污水处理站 1 座, 处理工艺为“絮凝沉淀+A/O+消毒”工艺		达到 DB33/923-2014 表 2 中的间接排放限值。
	纯水制备废水、循环冷却水系统排水、蒸汽发生器排污水、蒸汽冷凝水	纯水制备废水、循环冷却水系统排水、蒸汽发生器排污水、蒸汽冷凝水, 水质较为清洁, 经汇总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生活污水	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全厂清污分流、雨污分流、污废分流; 废水输送管线地上明沟套明管或架空。厂区原则上仅设一个废水排放口、一个雨水排放口。			
地下水和土壤	①危废仓库、危化品库、污水处理站、应急池为重点防渗区, 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K \leq 1 \times 10^{-7} cm/s$, 或参照 GB18598 执行; ②普通仓库、生产车间为一般防渗区, 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m$, $K \leq 1 \times 10^{-7} cm/s$, 或参照 GB18598 执行。			不对土壤、地下水造成污染
噪声	1、选用先进的低噪设备。 2、空压机等高噪声设备避免露天布置, 相应站房应安装隔声窗、加装吸声材料。 3、风机加设隔声罩, 进风口装消声器, 进风管内设吸声材料, 此外对风机进行隔声和减震处理。 4、电机采用低噪机型, 并可在其外壳涂覆隔声材料, 并要严格按照规程操作, 防止电机进入不稳定区工作。 5、各类泵可采用内涂吸声材料, 外覆隔声材料方式处理, 并视条件进行减振和隔声处理。			厂界达到 GB12348-2008 中相关要求
固废及副产物	危险废物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厂内暂存期间, 企业在厂区内按危废贮存要求妥善保管、封存, 并做好相应场所的防渗、防漏工作。	资源化或无害化
	一般工业固废	资源化或无害化		
	生活垃圾	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环境风险	①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建立应急救援队伍和物资储备。 ②定期开展预案演练, 组织评估后向环保部门备案。 ③建立环境应急监测与预警制度, 定期排查环境安全隐患并及时处理。 ④在应急处置与救援阶段, 及时启动应急响应, 采取有效处置措施, 防止次生环境污染事件。			环境风险可控

五、环境影响评价初步结论

浙江隆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临政工出【2022】4号年产3亿人份试剂生产线项

目选址于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南街道天目医药港(锦南新城区块)ZX11-H-10 地块,选址符合杭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要求;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建设项目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等要求;符合规划及规划环评的要求。从环保审批原则及建设项目其他要求符合性的角度分析,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从环保审批原则及建设项目其他要求符合性的角度分析,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对象、范围和主要事项

1、范围

主要针对项目建设地周边的居民、企事业单位等。

2、主要事项

- (1) 对区域现状环境质量的意见或看法;
- (2) 对企业环保行为的看法;
- (3) 对建设项目的意见、看法或要求;
- (4) 对当地政府及有关部门环保工作的要求或看法。

七、公开的方式和时间

本次公示采取张贴的形式进行公示。

公示时间:2023年9月5日~2023年9月18日。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具体形式

公众(个人或团体)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以信函、电话或其他方式与建设单位、环评单位联系,建议团体单位加盖公章,个人应具名并说明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将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建议向工程的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和有关部门反映。

(1) 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浙江隆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临安区锦南街道天目医药港(锦南新城区块)ZX11-H-10 地块

联系人:沈工,联系电话:13757109125

(2)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浙江百诺数智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杭州市文一路115号实验楼

联系人:张工,联系电话:13716320485

公示发布单位:浙江隆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公示发布时间:2023年9月4日